

##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备案承诺书

项目代码： 2012-441821-04-01-630624

项目名称： 佛冈县老旧小区改造之县城雨污分流综合治理工程(二期)

备案承诺：  
我单位承诺：

一、已仔细阅读并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、《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》、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》、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》、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》（水利部令第 53 号）等内容。

二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和填报信息完整、真实、有效，如存在弄虚作假、隐瞒欺骗等情况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。

三、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严格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规范等要求编制，内容真实有效，如有违反，自愿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接受处理和处罚。

四、我单位将依法落实水土保持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内容，并按照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和标准采取水土保持措施，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。

五、配合、协助水利主管部门开展的水土保持方案备案抽查工作。

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

承诺日期：

注：该承诺函申报单位下载，相关单位盖章后上传。